

桃園市蘆竹區大竹國民小學
109 學年度第二次家長委員會議暨運動會籌備會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9 年 9 月 29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7 時整

二、地點：本校二樓圖書室

三、主席：吳會長彥佳

紀錄：林素莉

四、出席人員：(如簽到表)

吳會長彥佳、張輔導會長峻嘉

洪財務委員國寶、張監察委員憲瀛、副會長、常務委員、委員。

五、列席人員：(如簽到表)

(一) 志工隊總召、輔導總召、副總召

(二) 大竹里長、上竹里長、富竹里長、上興里長、中興里長。

(三) 本校校長、主任暨相關人員。

六、頒發當選證書及聘書，名單詳如附件（一）

七、主席致詞：

感謝大家百忙中撥空參加今天的會議，本次會議議案很多，希望大家掌握時間，同心協力共同參與，也希望今年運動會在大家的努力下圓滿成功。

八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109 學年度家長會工作計畫及財務預算，詳如附件（二）、（三）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參考歷年家長會工作計畫及財務預算，規劃 109 學年度家長會工作計畫及財務預算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109 學年度運動會活動計畫暨經費概算表，詳如附件（四）、（五）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109 學年度運動會任務編組表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照各組別需提列聯絡人，並依各組人數需求提出名單。

決議：依運動會任務編組表提出各組之家長會聯絡人、志工隊聯絡人及學校聯絡人，詳如附件（六），再請各組聯絡人尋求組員。

案由四：本會擬發給全校家長勸募信以鼓勵家長踴躍捐款贊助運動會案，詳如附件（七）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運動會勸募信照案通過，將連同運動會請柬一起發給全校家長。

案由五：推選 109 學年度家長會參與學校各項校務之代表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109 學年度家長會參與學校各項校務之代表推選結果詳如附件（八）。

九、臨時動議：

案 由：建議增加運動會獎牌給予從未獲獎的六年級學生鼓勵。

說 明：部分學生從一年級至六年級參加運動會均無緣獲獎，難免有所遺憾，建議對於最後一次參加國小運動會的六年級學生如仍未獲獎者，學校能給予適當獎牌鼓勵之。

決 議：同意增加運動會獎牌給予從未獲獎的六年級學生鼓勵，並請學校提列該獎項名稱及增列該筆概算。

十、散會（下午 8：50）。

承辦人：幹事林素莉

總務主任：總務處主任 林偉民

校長：

大竹國民小學
校長 吳雅芬